

最新读狂人日记心得感悟(大全8篇)

读书心得是培养阅读习惯和提高阅读能力的重要途径。小编为大家收集了一些经典的培训心得范文，希望能够对大家的写作有所启发。

读狂人日记心得感悟篇一

《狂人日记》最初发表于5月《新青年》第4卷第5号，是鲁迅的第一篇白话小说，也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白话小说。它以“表现的深切和格式的特别”（鲁迅语）而在中国文学发展的历史上揭开了新的一页。这篇小说受到俄国小说家果戈理的同名小说的影响。《狂人日记》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真正的现代白话小说。令人惊异的是，这部中国现代小说史上具有开山意义的作品，已经显示出极其成熟的特色，使后来的许多研究者为之倾倒，究其原因，除了鲁迅深厚的文学素养外，我们也无法不叹服于鲁迅先生的天才。这篇文章是通过以虚写实，徐徐渐进，然后拨开迷雾的手法带领读者的醒悟。

翻开《狂人日记》，首先进入读者视野的是“狂人臆想的世界”。这个狂人臆想的世界，是通过“常人视角”叙述出来的：狂人发病枣旁人侧目枣家人延医救治枣狂人复原。这一层的意思凡识字者均可以解读出来，在小说的“序”中清楚地交待了：“某君昆仲，今隐其名，皆余昔日在中学时良友；分隔多年，消息渐阙。日前偶闻其一大病；适归故乡，迂道往访，则仅晤一人，言病者其弟也。劳君远道来视，然已早愈，赴某地候补矣。因大笑，出示日记二册，谓可见当日病状，不妨献诸旧友。持归阅一过，知所患盖“迫害狂”之类。语颇错杂无伦次，又多荒唐之言；亦不著月日，惟墨色字体不一，知非一时所书。间亦有略具联络者，今撮录一篇，以供医家研究。”

第一节中狂人记道：“今天全没月光，我知道不妙。早上小心出门，赵贵翁的眼色便怪：似乎怕我，似乎想害我。还有七八个人，交头接耳的议论我，张着嘴，对我笑了一笑；我便从头直冷到脚根，晓得他们布置，都已妥当了。

因为得知狂人发了狂，因此大家对他有些害怕，并且议论他的事情，然而落在狂人的眼里，却认定是大家谋划好了，要害了他了。

再如，狂人的大哥请了医生来给狂人诊治，开了药，嘱咐大哥赶快给狂人吃下，然而在狂人的眼里，却是这样的情形：

老头子跨出门，走不多远，便低声对大哥说道，“赶紧吃罢！”大哥点点头。原来也有你！这一件大发现，虽似意外，也在意中：合伙吃我的人，便是我的哥哥！”

从狂人意识到封建礼教的吃人到揭露吃人的本质，他们从遮遮掩掩到赤裸裸露出凶恶的真面目，白厉厉的牙齿，可看出礼教的吃人与暴戾。

狂人，从作品的叙述来看他确实是个疯子，他有种种疯子的病症：

四千年的封建社会，就是四千年的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教统治的社会，也就是四千年吃人的社会，封建礼教的迫害使得现在的人们变得麻木愚昧对于别人的遭遇没有同情心，对于自己所遭受的，没有反抗，浑浑噩噩的度过一天又一天。

当我们以“狂人视角”对作者笔下的世界进行关照时，我们就开始了解狂人眼中的世界真相：狂人忽然醒悟“传统”杀人、吃人的罪恶枣周围人无法容纳清醒者开始对他进行迫害：加之“疯”的罪名枣狂人重新屈服于恶势力，同流合污(或被吃)。即使知道自己错了，也麻木的无视和可笑的维护群抗，激昂放大声的疾呼换来的是无力的共鸣，以及有力的吃人。

凡事总须研究，才会明白。古来时常吃人，我也还记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

然从第一段“然已早愈赴某地候补矣。”看出仍有所遗憾，狂人的最终屈服，意识到封建礼教根深蒂固，拔除非一人之力所能为之，保持自主是多不容易，可作者仍补失憧憬未来。文章的最后一句呼唤“救救孩子……”意欲新的希望的呼唤强调科学的启蒙教育思想的行为，国民性的改教。孕育新文学，倡导新的文学革命。

读狂人日记心得感悟篇二

何为《狂人日记》？语颇错杂无论次，又多荒唐之言。

曹雪芹曾云：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

一个偶然的巧合，使我能将其联系起来。一场悲剧性的故事，一个悲剧性的狂人。

初看《狂人日记》，千言万语说不清我的想法，千丝万缕理不真切。这就是那么一个狂人，一个所谓的精神病患者。

的确是荒唐，满纸的荒唐言，极度怀疑他的病入膏肓。然而，细细的揣摩，从一个时代的旁观者来看待他，却是越看越明白，越来越惊怕。

那是一个愚昧麻木吃人的社会，国民的封建落后，残酷的封建礼教制度充斥着那整个社会。麻木愚昧的国民，没有人性可言，只有那所谓的规矩，按老祖宗的规矩一点一点的行动。

在这毫无自我想法意识的人群中，终有一个人清醒，开始有自己的想法了。他的确是个疯子，一个精神病患者，但却因为这样，他反而思考了，清醒了。他看到了封建社会的吃人本质，他看到了那一群麻木淡漠，封建礼教的帮凶，忠实的实行者和保持者，维持着规范着吃人社会的延续。

一个稍稍清醒的人，那个狂人，他希望别人都能清醒过来，打破那吃人的封建礼教制度。于是他想呐喊，叫唤于生人熟人间，希望他们能够清醒过来。只可惜狂人的呐喊并没有让人清醒过来：交喊于人群之间，而他们的回应便是疯子。当狂人妄图说服他的哥哥——绝对的封建主义卫道士时，那便更是悲哀了。顽固的卫道士，是无论如何都不会去改变的。最终，连狂人的至亲都认为他是疯子。

狂人的悲剧性，就在于此。叫喊于熟人之间，而熟人无回应；自己不被自己的至亲理解。然而又不仅仅在于此。

吃人的封建礼教仍在不停的延续着，小孩子虽然并不懂事，却也在其父母的教导下，自发的远离狂人，守卫那些旧制度。这无疑又是一个巨大的悲哀。

最终，狂人不再狂，其病早愈，赴某地候补矣。一个原本已经稍微有点清醒的狂人，在面对强势的吃人礼教制度，他终于被同化了，成为了另一个封建礼教的卫道士。这是最大最彻底的悲剧啊！

所以我读《狂人日记》，读狂人的巨大悲哀，看日记，看狂人，“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我也只能大致理解一下这“其中味”——悲剧性的狂人啊！

有关于狂人日记心得体会范文

读狂人日记心得感悟篇三

读了鲁迅先生的《狂人日记》，深有感触，鲁迅把日记与妄想症患者的内心独白结合在一起，表达出了自己所想的内容——在这个“吃人”的社会中，人性无存，良知泯灭，要走出现状只有改变“吃人”的恶习。

《狂人日记》中“吃人”一词也在文中屡屡出现。而文中的人物都是吃人团伙中的一员，他们青面獠牙，满目凶光：赵贵翁、路人、孩子、打儿子的女人、狼子村的佃户……他们都十分怪异，像是毫无人性的野兽而并非人类，他们似乎要把“我”生吞活剥。虽然他们有的认为吃人的理所应当的，有的认为不应该吃但是还是要吃，不过他们都是吃人的人，他们想要将我“吃”掉，却还是放不下伪善的面具，他们要将我逼死，然后，像“海乙那”吃死肉那样将我吃掉，而“我”的亲哥哥竟也参与其中，到头来，“我”也未必没有吃过人。揭示了那样不见天日的社会中不让好人有一方生存的净土。

比如小说的第一节中狂人记道：今天全没月光，我知道不妙。早上小心出门，赵贵翁的眼色便怪：似乎怕我，似乎想害我。还有七八个人，交头接耳的议论我，张着嘴，对我笑了一笑；我便从头直冷到脚根，晓得他们布置都已妥当了。因为得知狂人发了狂，因此大家对他有些害怕，并且议论他的事情，然而落在狂人的眼里，却认定是大家谋划好了，要害了他了。

再如，狂人的大哥请了医生来给狂人诊治，医生开了药，嘱咐大哥赶快给狂人吃下，然而在狂人的眼里，却是这样的情形：老头子跨出门，走不多远，便低声对大哥说道，“赶紧吃罢！”大哥点点头。原来也有你！这一件大发现，虽似意外，也在意中：合伙吃我的人，便是我的哥哥！有了这些描写，于是我们得到一个完整的符合逻辑的故事：一个年轻人由于脑筋出了毛病，因此疑神疑鬼，臆想所有人都在对他进行迫害，并且吃人，但不久之后由于医生的治疗年轻人的疯病治愈了，

重新进入了正常人的生活轨道(赴某地候补矣)。

小说以“救救孩子……”这句话而告终，最后的省略号使整篇文章意味深长。这句话是“我”无助的呼声，是在那黑暗的社会中苦苦挣扎的良知，是对祖国未来的希望。因为那些原来无忧无虑生活着的孩子们，本可以过一个快乐的童年，而现在却也加入了吃人的行列，也开始渐渐变得冷酷无情，那些已经吃了许多人的人肮脏的心灵再也洗涤不清，无法再回到纯真的模样。所以，“我”只希望那些还未吃过人的孩子们尽早悬崖勒马，不要成为惨绝人寰的大恶人！

通过小说我们看见了凄惨的旧中国，旧社会的人们就像生活在一个暗无天日的人间地狱里，与他们相比我们是无比幸福的，我们生活在这样一个多姿多彩的世界里没有战争，没有“吃人”的人，也没有使人发狂的事物。所以我们更加应该好好珍惜眼前的幸福，为现在所得到的一切感到庆幸，珍惜和谐社会，热爱我们的祖国，携手共进，共建美好家园。

读狂人日记心得感悟篇四

“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书，让人们认识了这广阔无垠的世界。我在书的海洋中遨游，它是知识的甘泉，使文采贫乏的人如干燥的海绵一样尽情地吮吸着，从而使神采飞扬，开阔了眼界。在读书的过程中，仿若身临其境。

外面下着淅沥沥的中雨，如珠帘般倾泻下来，更给苍茫的大地蒙上了神秘的布纱。我闲着无聊，缓缓的走向书架，抽取了一本我觉得陌生的书——《呐喊》，这本书是我姐姐的，因鲁迅的文章大都看不懂，所以并没多看。要说在下雨天看书时很惬意的，翻开第一页，就向我们介绍了鲁迅其人，鲁迅是个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从发表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起，就用了鲁迅这个笔名。

然而自目录后就是《狂人日记》了，文章的开头就像我们叙

述了赵贵翁的脸色，小孩子们铁青的脸，路上行人交头接耳的议论等等都让人匪夷所思，于是我带着好奇心读完了这篇小说。

这篇小说以第一人称我来叙述，主人公生性多疑，敏感，有强烈的妄想症和迫害狂想症的心理活动，任何人的一举一动都认为别人要害他，让人觉得他真是一个狂人。但他的思想十分活跃，想法也很特别。在这些锋芒毕露，勾心斗角的封建制度中，是一个觉醒的知识分子形象，最后他向人们呼吁救救孩子，想让人觉悟起来，表现出他对封建制度的评判。他饱怀着对社会的希望，希望社会能够觉醒起来。小说中主人公的哥哥讲述了一部“吃人”的历史，同时也揭露了中国几千年来文明史，更加体现了封建制度的凶残。封建制度束缚了人的思想，使人身活在黑暗当中，让人想起那时的社会真是残暴。

书真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呀！它不仅让我丰富了知识，也让我明白了做人的道理。书是我的好朋友。让我们扬起自信的风帆，去创建一个美丽的中国。

读狂人日记心得感悟篇五

一提到鲁迅的短篇小说，我头一个想到的便是《狂人日记》。虽然我只需30分钟便可以读完这只有11页的作品，但它却在我心中，使我久久无法忘怀。

民国时期，一位患有“迫害狂”症的病人写下了一册日记。日记中他的世界到处充满了恐惧。他觉得身边所有的人都要吃掉他，不论亲戚朋友还是街头素不相识的路人，包括他现在正在养活整个家的大哥。狂人想：“大哥对我讲书的时候，亲口说过可以易子而食；有一回偶然议论起一个不好的人，他便说不但该杀，还当‘食肉寝皮’。”除了大哥的话，还有那些周围发生的事也让这个疯子对“吃人”深信不疑：狼子村打死了一个恶人，几个人把他的心肝挖出来油煎炒了吃；

一个女人打她儿子，还骂道：“老子呀！我要咬你几口才出气！”一想到这些，狂人便从“顶上直冷到脚跟”。后来，狂人甚至以为自己也在不知不觉中吃过人——大哥曾把死去的妹子的肉和在饭里给狂人吃。这便是那篇《狂人日记》。

这位狂人写的文字虽然杂乱无伦次，但却生动的描绘出了一个人吃人的社会。可以说，狂人是在被当时的非人道主义所逼疯的。那些封建的想法，如吃恶人心肝可以壮胆，都在记中表现了出来。狂人痛恨那些封建礼教假借道德的名义，宣扬残忍和暴力。日记最后，狂人疾呼：“救救孩子”这是对旧社会的反抗，和对新一代的担忧。

最令我感动的是狂人所说的这样一句话：“自己晓得这笑声里面，有的是正义和勇气；老头子和大哥都失了色，被我的勇气正气镇压住了。”只要有勇气，只要正义是站在我们这边的，任何歪风邪气、封建迷信都会迎刃而解。

狂人虽然是个疯子，但他并不傻，他懂得什么是人性，什么是真善美，并知道：因该去追求一个真正美好的社会。也许正是因为像狂人那样的分子太少了，才会出现腐败的社会。

读狂人日记心得感悟篇六

鲁迅是无人不晓的大作家，原名周樟寿，字豫才，后改名树人。19，他以“鲁迅”为笔名，发表了第一篇现代白话小说——《狂人日记》。

通过这本书，我发现他的文章很有特色，必须很认真地去读，一不留神就会看不懂，也是很值得揣摩的文章。

“狂人”也就是“疯子”。他先怀疑赵贵翁和街上的男女老少要吃他，又觉得他大哥也要吃他，甚至还猜测他的妹妹就是被大哥他们吃掉了。我看这篇文章的第一感就是恐怖、吓人。看着看着就像被它迷惑了似的，怀疑是不是真的有人是

吃人的人。那是多么黑暗的世界呀！竟然能把一个普通人变成一个狂人。特别是文中最后一句话：救救孩子……喊出了鲁迅的心声，千万不要让下一代的孩子再遭受这样的不幸。

读完这篇文章，我不禁很庆幸生活在现在这样美好的社会里，真的很珍惜现在的生活，现在的学校和朋友们。

鲁迅笔下《狂人日记》中的“狂人”恐惧多疑，一直处于在一种妄想的状态下，他对待周围的一切都保持着怀疑的态度。怀疑有人害他，怀疑有人侮辱他……经常因极其普通的一件事而妄想出很多问题，并为自己提出的疑惑给出合理的解释。如果在现实中，书中的“狂人”就是人们眼中的“疯子”。然而他又并不是疯子，因为他同时拥有着超前思想的认识，能说出了当时人们根本不可能想到的东西。

“我不见他，已是三十多年；今天见了，精神分外爽快。才知道以前的三十多年，全是发昏；然而须十分小心。不然，那赵家的狗，何以看我两眼呢？”文章的一开始作者就带着疑问：为什么“今天”的月光格外好呢？精神因月光格外的爽快，可是觉得还是要小心，因为“赵家的狗”不知为何，“今天”看了我两眼。开头就预示了“我”的意识与正常人并不相同，并用那只赵家狗的一举一动来引出了文章的导火线。“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文中表达了狂人对封建道德的定义：礼教就是吃人！。因为狂人生于封建社会，受着封建制度和礼教的约束，并造成了他对社会的恐怖心理，认定自己生活在“吃人”的社会上。

《狂人日记》中作者对人物描写并没有花费过多的笔墨，例如“陈老五”，“古久”，“母亲”都平凡提及，但完全没有性格与面孔描述。对狼子村的佃户、街上的人、打孩子的女人的描写全是为文章进行铺垫，对他们的人物塑造的不是很并不完整，但是都通过细微的提点来引发人们思想中、日常

生活得来的印象来替他填充文字笔墨。文中的细节描写异常的简练，但却又活灵活现。

文章的结尾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唤。作者把现实与想象结合起来，从疯人的思想中看到了可怕的封建社会，老百姓被上层社会的人们所欺压，过着痛苦的生活，用讽刺手法对封建社会进行了批判。因此，鲁迅以“狂人”的口吻无奈的呐喊，去救救下一代，不要让下一代孩子的头脑、思想被腐化，让封建社会的道德侵害到下一代，生活在“吃人”与被吃的世界上。

读狂人日记心得感悟篇七

《狂人日记》是出自鲁迅之手的著名白话小说，他把日记与精神病病人的内心独白结合在一起，表达出了自己所想的内容。

狂人是一个迫害症患者，惧恐多疑，逻辑思维不健全。鲁迅通过对一个迫害症患者进行内心独白的描写，不是为了拍打下层劳动人民受到的迫害，也不是写一个精神病人的纪实文学，而是要借狂人之口来揭露几千年封建礼教的无知愚昧，哀叹民族的黑暗堕落。

鲁迅抨击了当时吃人的社会现实。他巧妙地借用“我”这一角色，描绘了人性的丑恶与社会的残缺。实在的说，文章色彩过于晦暗，当着晦暗中又透着逼人的灼光。“吃人”，真的是吃人么？鲁迅这样说，只不过是在说明在社会现实的无情压迫和吞噬下，人性一点点泯灭。他说“吃人的人的兄弟”，天下谁部位兄弟啊？所以，这里的“我”并不是一个人，而是整个“民族”，“吃人”的民族，合适能觉醒，何时能认清鲁迅借狂人之口，向世人发泄着愤懑。但是，社会的黑暗之深之广，湮灭了一切，只有先生不肯抱残守缺，向着苍天不断地发泄着。

鲁迅在文后借狂人之口发慨“救救孩子……”最后的省略号使整篇文章意味深长。也许这只是“我”无助的呼喊，但“我”代表着一类人，代表着内心充满着对美好社会向往的一类人。那些无忧无虑生活的孩子们，原来可以有一个快乐的童年，儿现在也加入了吃人的行列，也开始变得冷酷无情，他们肮脏的心灵再也洗涤不清，无法再回到以前纯真的模样。

但是！他这一声“救救孩子……”的呼唤，让我们看到鲁迅那宁可燃烧自己，也要把光亮留给孩子的企盼！因为那不仅仅是孩子，不仅仅是生命，更是希望！

读狂人日记心得感悟篇八

“我”只是踹了一脚“古久先生的阵年流水簿子”，也就是封建社会的历史，就引来了大家对我的厌恶和想吃掉“我”的恶毒心灵。即使是“我”的哥哥，也与他们有勾结，想吃掉“我”，可以看出在自己的利益（只是一个可以壮胆的鬼话）面前，亲情已不复存在，所有人都想有更多的好处，所以干出了一些令人心寒的事。历史上的易牙为了使齐桓公的“从未吃过婴儿肉，想尝尝鲜”这一愿望，竟可以把自己的儿子蒸了献给君王吃，可以看见人性在利益之下已不复存在，什么事都可以做得出来。

文中提到的“徐锡林”先生，为了攻占军械局，让混乱的清末得到改变，被卫队发现，心和肝被他们拿来炒食。都是中国人啊！本是同根生，为何还这么惨绝人寰！为了自己，小团体的利益，做出这么侮辱人类的事，是中国人的耻辱！封建社会竟还有这样愚蠢，令人唾弃的事，是必须让我们知道的！

但是……

“我未必无意之中，不吃了我妹子的儿片肉，现在也轮到我自己……”无意中，你受到的一点小恩小惠，但最后，你还

是会被他人拿来当利益的。获得不正当利益的人，终究会被人知道，收到应当的惩罚。